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第五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志胜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将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由年初预计数 44,162.00 万元调增至 83,687.95 万元，增加 39,525.95 万元。主要是公司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、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与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、东旭（营口）光电显示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全年金额超过 2013 年初披露的预计范围。预计调整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（未经审计）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	原预计金额	现预计金额	增加金额
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	旭飞公司	0	2,074.00	2,074.00
向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	旭飞公司	3,000.00	23,931.62	20931.62
向关联方提供劳务-技术服务	旭飞公司	12,000.00	15,784.49	3784.49
	东旭营口	0	12,735.84	12735.84
合计		15,000.00	54,525.95	39,525.95

关联监事郭志胜、王建强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4 年 4 月 12 日